

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部门整 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 年 9 月

目录

一、评价部门概要	1
(一) 部门整体概况	1
(二)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3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4
二、总体评价结论	4
三、绩效指标分析	5
(一) 履职效能	5
(二) 管理效率	6
四、主要绩效	9
(一) 强化党建引领，党的建设各项工作高效开展	9
(二) 规划引领强势赋能，项目建设加速推进	10
五、存在问题	11
(一) 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11
(二) 绩效制度存在空白，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11
(三) 招投标程序不规范	12
(四) 财务工作不完善、资金支付不严谨	12
六、相关建议	12
(一) 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绩效自评工作机制	12
(二) 健全绩效管理制度，提升执行工作质量	13
(三) 规范项目管理，严格执行采购招投标程序	13
(四) 加强报销审核，规范财务核算	14

附件 115

附件 218

附件 336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UANGDONG CHENGAN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诚信审咨[2025] 0875 号

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林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绩效自评复核和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林财绩〔2025〕9 号）有关要求，受林芝市财政局委托，本机构对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基于部门提供的材料，通过书面评审、现场评估、专家评审等方法，综合评价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8.65 分，绩效等级为“良”。

一、评价部门概要

（一）部门整体概况

1. 部门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有关市政管理事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履行行政执法职责，依法管理城市。拟定城市管理事业的发展规划，负责依法对城市的规划、建设、市政、园林、环卫等进行管

理和监督，促进城市管理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合理化。负责市政工程的规划、建设、管理和监督；负责市政公用设施的管理与维护，确保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的管理与维护，确保城市市政公用设施正常运行。协同有关部门依法加强市场管理。负责法律、法规赋予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等城市行政执法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的行政和行业管理，组织城区园林绿化建设、养护和管理的工作，着力建设生态宜居城市。依据政府授权加强城市公共资源的综合开发、合理利用的组织协调工作，着力规范城市公共资源市场的统一有序。负责市政公用事业系统的财务和统计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行政管理和行业管理工作，推进环境卫生作业服务的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发展。协调工商、公安、卫生、建设、环保、交通、水利等部门做好市容市貌综合管理与整治，指导城市管理工作。负责七县（区）燃气行业的监督和管理。指导七县（区）做好市政管理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内设机构

内设科室 12 个：办公室、政策法规科、城市管理监察支队、城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城市建设科、政工人事科、城市管理科、城市园林管理中心、燃气管理科、综合执法科、城市公园管理中心、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3.人员编制构成

人员编制：截至 2024 年年底单位现有干部职工 623 人。正式职

工：61人，其中干部51人，工人10人，(退休53人纳入社保)；公益性岗位：157人。其中城管支队20人，园林局94人，环卫38人，市政科电工组5人；临时工：405人。其中城管支队12人，园林局82人，环卫31人，公园管理中心30人，托管国策公司的250人。

(二)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1.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1) 实施完成重大项目4个，完成投资1.0109亿元，其中包括老城区完善污水收集系统项目、老城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河西新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林芝市公交站台站牌建设项目。

(2) 续建项目1个，林芝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提标改造项目，投资1,715.00万元，因设备不能连续进料、连续出渣，正在开展司法责任认定工作。

(3) 正在推进实施尼洋河林芝市中心城区段综合治理工程(投资29,050.00万元)，已完成招投标、评标工作。林芝市生活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程，估算总投资2,158.17万元，目前正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和设计变更调整工作；城市运管服平台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2,345.00万元，已完成方案编制；城区变压器维修项目，投资357.00万元，正在安装中；林芝市河西新区排水网改造工程，估算投资1.8亿元，已完成前期排查工作及实施方案编制工作；林芝市巴宜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大坝加固项目，投资396.45万元，正在开展施工；正在开展林芝市城市更新行动(二期)项目前期工作。

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有力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以重点项目建设为依托，有力提升城市综合服务保障能力。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有力提升管理效能：加强市政设施管护；加强园林绿化管理；强化环境卫生管理；提升燃气管理水平；强化城市公园管理；强化法治政府建设，提升依法治市水平。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4 年部门年初预算 20,726.41 万元，支出金额 20,726.41 万元，支出率 100.00%。

二、总体评价结论

通过对部门自评材料分析和现场评价，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比较法、抽样调查、专家评议等方法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经综合分析，2024 年度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8.65 分，绩效等级为”良”，具体指标评价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表 1 评价得分情况总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能	40	34	85.00%	整体效能	20	20	100.00%
				专项效能	20	14	70.00%
管理效率	60	54.65	91.08%	预算编制	5	5	100.00%
				预算执行	21	19.65	93.57%
				信息公开	4	3	75.00%

				绩效管理	15	12	80.00%
				采购管理	5	5	100.00%
				资产管理	5	5	100.00%
				运行成本	5	5	100.00%
合计					100	88.65	88.65%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履职效能

1.整体效能。（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出色，共设置 13 个产出指标，每个指标完成率均 $\geq 100\%$ ，得 10 分。

（2）设置的 5 个效益指标均为定量效益指标，5 个指标完成率均 $\geq 100\%$ ，得 10 分。

2.专项效能。（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4 分）

（1）医废托管运营经费项目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根据林芝市财政局文件《林芝市财政局对“林芝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采购项目举报”的办理情况》，西藏绿邦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确实存在违法违规行为，项目招标工作存在较大问题，二是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未对上半年的托管服务进行考核，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与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林芝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招标过渡期临时托管运营合同，按照合同约定，甲方每月对托管工作进行检测考核，考核合格后拨付当月托管运营费，2024 年

上半年的托管运营费用的支出凭证后均未付对供应商的考核结果；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托管费项目存在资金支付审批不严谨的情况，2024年1月30号凭证，付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托管费423,775.00元，西藏林芝志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交的拨款文件申请支付运营服务费423,775.00万元。扣6分，得9分。

(2)项目单位资金使用建立了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了有效的监管，得5分。

(二) 管理效率

1.预算编制。(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1)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方面，单位提交了提升基础设施水平、完善空间发展规划、优化园区服务管理、控制性详规环境影响评价编制费等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得1分。

(2)单位提交的《部门预算报表(2024)》符合本部门职责定位及相关要求，得2分。

(3)绩效目标方面，部门年度绩效目标表设置了部门年度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方面：绩效指标完整，产出指标设置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成本等指标，得2分。

2.预算执行。(指标分值21分，评价得分19.65分)

(1)预算编制约束性不足，预算调剂发生率偏高，年中追加资金占比较大，得1.65分。

(2)2024年预算金额20,726.41万元，支出金额20,726.41万

元，支出率 100.00%，得 15 分。

(3) 部门无转移支付资金，本项指标不考核，2 分分值调整至“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

(4) 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托管费项目存在资金支付审批不严谨的情况，2024 年 1 月 30 号凭证，付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托管费 423,775.00 元，西藏林芝志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交的拨款文件申请支付运营服务费 423,775.00 万元，扣 1 分，得 3 分。

3.信息公开。（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

(1) 单位提交了 2023 年决算公开截图和 2025 预算公开截图，得 2 分。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方面，单位公开了绩效目标表，未公开自评资料，得 1 分。

4.绩效管理。（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2 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缺失，单位尚未建立绩效管理制度，但在《林芝市城市管理局财务管理工作制度》中体现了绩效管理要求，得 3 分。

(2) 绩效管理执行情况有待提高，绩效自评方面：按照通知要求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并报送自评材料，但自评质量和自评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存在未参照自评要求提供自评佐证资料的情况，例如项目产出和效益指标缺乏佐证材料，难以准确验证指标完成度，降低了绩效评估的可靠性，自评质量和准确性需进一步提升，得 4 分。

(3) 单位提交了项目的《监控预警单》，及时处理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得 5 分。

5.采购管理。（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1) 政府采购预算编制情况方面，单位提交了《政府采购计划表（2024 年）》，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得 1 分。

(2) 采购合理性方面，采购需求合规、完整、明确，准确、细化；采购需求未违反公平竞争原则，采购人提起政府采购申请，按要求经过审批，选择合适的政府采购方式，不存在规避公开招标等情况，共得 2 分。

(3) 单位建立了《林芝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内控管理制度》，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 1 分。

(4) 经查看城市管理局“林芝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提标改造项目”、等项目招标公告截图资料，城市管理局选取第三方招标的项目，采购需求合理，且经过审批，采购信息均及时公开，得 1 分。

6.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良好，未发现超标配置资产情况，得 3 分。

(2) 数据质量方面，提供得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得 2 分。

7.运行成本。（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查看《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300,000.00 元等于“三公”经费预算数 300,000.00 元，得 5 分。

四、主要绩效

（一）强化党建引领，党的建设各项工作高效开展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始终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加强意识形态管理，召开党总支学习会 12 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 12 次，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加强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调整充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督促落实“一岗双责”，召开专题部署会，不定期对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研究部署，对公车私用问题开展自查整治，对舌尖上的浪费进行自查，完善廉政风险点与风险源，主动接受纪检部门监督检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监督常态化、整改常态化、落实常态化。三是加强党的组织建设。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巩固“百佳基层党建示范点”创建成果，扩大“城市‘心’管家”党建品牌影响力，选派 40 余名干部参加教育培训，完成党总支、各党支部委员补选工作，配齐配强支部班子。四是不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高标准选人用人，突出实干用人导向，调整、重新任职干部职工 45 名。提拔使用干部 25 名。完成 2 名干部试用期满考察，为 4 名干部职工举办荣誉退休仪式。五是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

于党的建设、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论述，组织党员干部学习研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先后召开专题交流研讨会 5 次、14 人次参与交流研讨。支部书记讲专题党课 2 次。邀请市委党校老师进行专题授课，开展《应知应会理论知识测试》，组织党员观看警示教育片《唤醒》，研究 8 项工作制度。追缴 2012 年以来违规向工勤人员和事业人员 39 人次发放的年底优秀奖金 43,100.0 元，开展检视整改工作，党纪学习教育取得实效。六是不断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组织召开作风建设工作专题部署会，开展一线人员季度考核，设置党员先锋岗，加强环卫日常巡查，在局微信公众号增设“举报投诉”专栏，落实审计整改工作任务，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召开党组会 31 次、办公会 21 次，研究议题 310 项，及时通报议定事项落实情况，及时办理网民留言和信访事项，及时督办落实各类督办事项，完成人大代表建议与政协委员提案 6 件。加强档案管理，完成 2020 年之前档案归档、销毁工作。及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定安全生产三年行动攻坚方案并认真落实。支持配合纪检部门调证办案，加强信息工作，报送信息 222 条，采用 19 条。加强财政预算支持，发挥财政资金作用。

（二）规划引领强势赋能，项目建设加速推进

1.实施完成重大项目 4 个，完成支出 1.0109 亿元，其中包括老城区完善污水收集系统项目、老城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河西新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林芝市公交站台站牌建设项目。

2.续建项目 1 个，林芝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提标改造项目，投

资 1,715.00 万元，因设备不能连续进料、连续出渣，正在开展司法责任认定工作。

3.正在推进实施尼洋河林芝市中心城区段综合治理工程（投资 29,050.00 万元），已完成招投标、评标工作。林芝市生活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程，估算总投资 2,158.17 万元，目前正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和设计变更调整工作；城市运管服平台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 2,345.00 万元，已完成方案编制；城区变压器维修项目，投资 357.00 万元，正在安装中；林芝市河西新区排水网改造工程，估算投资 1.8 亿元，已完成前期排查工作及实施方案编制工作；林芝市巴宜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大坝加固项目，投资 396.45 万元，正在开展施工；正在开展林芝市城市更新行动（二期）项目前期工作。

五、存在问题

（一）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虽按照通知要求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并报送自评材料，但自评质量和自评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存在未参照自评要求提供自评佐证资料的情况，例如项目产出和效益指标缺乏佐证材料，难以准确验证指标完成度，降低了绩效评估的可靠性。

（二）绩效制度存在空白，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一是未建立专门的绩效管理制度，缺乏系统性的制度规范来指导绩效管理全流程，导致工作开展缺乏依据、标准不一；二是绩效管理执行效果欠佳，部门整体及项目层面未能按规范要求设置绩效

指标，自评工作的质量与准确性不足，无法客观、全面反映绩效实现情况，难以通过自评发现问题、优化管理，影响绩效管理对工作的推动作用。

（三）招投标程序不规范

根据林芝市财政局文件《林芝市财政局对“林芝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采购项目举报”的办理情况》， “……，西藏绿邦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确实存在违法违规行为，……”，项目招标工作存在较大问题。

（四）财务工作不完善、资金支付不严谨

项目建设过程中，虽依据相关制度开展基础管理，但部分财务材料不完整，如：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未对上半年的托管服务进行考核，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与西藏国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林芝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招标过渡期临时托管运营合同，按照合同约定，甲方每月对托管工作进行检测考核，考核合格后拨付当月托管运营费，2024年上半年的托管运营费用的支出凭证后均未付对供应商的考核结果；资金支付审批不严谨，2024年1月30号凭证，付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托管费423,775.00元，西藏林芝志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交的拨款文件申请支付运营服务费423,775.00万元。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绩效自评工作机制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组织领导，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明确责任主体，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开展分级分类培训，加强部门财务与业务工作衔接，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健全项目和政策绩效自评工作机制，加快项目和政策绩效自评全覆盖，如实反映绩效目标实现结果，对绩效目标未达成或目标制定明显不合理的，要作出说明提出改进措施，逐步推进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提高部门和单位履职效能和公共服务质量，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常态机制，不断创新评价方法，提高绩效评价质量。

（二）健全绩效管理制度，提升执行工作质量

加快构建完善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参考上级规范结合单位实际，制定涵盖绩效目标设定、监控、评价、结果应用全流程的制度文件，明确各环节操作标准与责任分工。同时加强绩效管理执行培训，指导部门及项目负责人按要求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定期开展自评工作专项检查，引入第三方复核机制，对自评结果进行校验，提升自评质量与准确性，充分发挥绩效管理的监督优化作用。

（三）规范项目管理，严格执行采购招投标程序

一是健全采购招投标管理制度，明确需通过采购、招投标的项目范围与标准，规范招投标流程，二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严格执行采购招投标程序，规范市场行为，规范招标投标工作，通过公开透明的程序保障招标投标活动的公平性、公正性，并接受社会监督，加快招投标信息公开的步伐，提高政府

监管和公共服务能力，维护市场秩序和参与者权益，同时也有助于优化资源配置，吸引更多优质主体参与市场竞争。

（四）加强报销审核，规范财务核算

严格按照《林芝市城市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财务工作，按照财政规定开展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按照“三重一大”规定和办公会议制度规定的有关程序，开展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和项目款项拨付等支出，做到收入有据，支出有凭，科目准确，数字真实，凭据完备，并按照财务规定，日清月结。

附件：1.绩效评价技术说明

2.绩效评价评分表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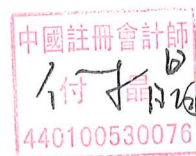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广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9 月 25 日

附件 1

绩效评价技术说明

一、评价目的

为强化预算部门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

二、评价原则及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以书面材料评审、访谈、座谈、抽点现场核查为基础，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抽样调查、专家评议等方法对部门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大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三、评价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修订）；

（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三）《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藏财预〔2018〕274 号）；

（四）《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藏党发〔2020〕7 号）；

（五）《西藏自治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藏财预字〔2017〕75号）；

（六）《财政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藏财预〔2018〕174号）；

（七）《林芝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林芝市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林财预字〔2021〕4号）；

（八）《林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

（九）其他相关资料。

四、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分为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2个一级指标、9个二级指标和24个三级指标。具体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详见附件2。绩效评价结果设置为四个等级，分别为：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五、评价实施步骤

（一）前期准备

接受委托后，项目负责人与委托方进行深入交流并仔细研究有关评价依据，开展项目前期调研，明确绩效评价思路 and 评价重点等内容，组织制定评价方案及指标体系，组织对项目组的培训。根据部门特点，出具资料清单，向被评价部门收集资料。

（二）书面评审

评价工作组对被评价部门提供的自评材料进行审核、分析，核实并确认基础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指标口径

的一致性，得出初步书面评审结论。初步了解被评价单位的预算管理、绩效管理水平和，进一步明确现场评价的工作要点与重点。

（三）现场评价

根据部门特点，结合书面评审结果，选取有代表性的项目作为核查样本，出具现场核查问题清单和补充材料清单，组织开展现场评价。通过座谈访谈、现场答辩、实地勘验、查阅核实有关账目及采集相关数据、对实物资产进行现场盘点核实等方式核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形成现场评价意见。

（四）综合评价

根据书面评审、现场核查等情况，采用定性与定量综合分析，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信息技术和数理统计技术支撑等手段，从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大方面，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作出综合分析。

（五）撰写报告

（1）完成评价报告初稿。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撰写评价分析报告，报告撰写的内容包括评价部门概要、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和相关建议等。

（2）征求意见。报告初稿征求被评价单位意见。

（3）形成正式评价报告。根据被评价单位反馈意见，第三方机构核实修订，经委托方审核后提交正式报告。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被评价部门：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履职 效能	40	整体 效能	20	部门 整体 支出 绩效 目标 产出 指标 完成 情况	1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中的量化产出指标计算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 60% 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 60%-100% 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 的，得满分； 2.非量化产出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打分式评分，优=95，良=85，达标=70，不达标=50； 3.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4.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共设置 13 个产出指标，13 个指标完成率均≥100%，得 10 分。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部门 整体 支出 绩效 目标 效益 指标 完成 情况	10	反映年度预 算编报时确 定的部门整 体支出绩效 目标中效益 指标完成情 况	1.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中的量化效益指标计算 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 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 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 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的，得满分； 2.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评分依据。评 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优=95，良=85，达标=70， 不达标=50； 3.再计算本指标的综合得分=各效益指标得分 合计÷效益指标个数。 4.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表共设置 5 个效益指标， 5 个指标完成率均 ≥ 100%，得 10 分。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专项 效能	20	项目 实施 程序	15	反映部门 (单位)专 项资金项目 申报、批复 程序是否符 合相关管理 办法、是否 按要求建立 项目库、实 施过程是否 规范;项目 招投标、调 整、完成验 收等是否履 行相应手续 等	1.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2.按要求建立项目库、实施过程规范; 3.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 4.对上述标准,发现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如部门无 专项资金 项目,本 项分值 (20分) 分别调整 至“整体 效能”2 个三级指 标分值 中,按分 值比例 1:1分配。	9	1.医废托管运营经费项目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根据林芝市财政局文件《林芝市财政局对“林芝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采购项目举报”的办理情况》,西藏绿邦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确实存在违法违规行为,项目招标工作存在较大问题,二是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未对上半年的托管服务进行考核,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与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林芝市医疗废物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集中处置中心招标过渡 期临时托管运营合同，按照合同约定，甲方每月对 托管工作进行检测考核， 考核合格后拨付当月托 管运营费，2024 年上半年 的托管运营费用的支出 凭证后均未付对供应商 的考核结果；2.垃圾填埋 场渗滤液处理托管费项 目存在资金支付审批不 严谨的情况，2024 年 1 月 30 号凭证，付垃圾填 埋场渗滤液处理托管费 423775 元，西藏林芝志远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交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的拨款文件申请支付运营服务费 423775 万元。扣 6 分，得 9 分。
						反映部门 (单位) 对 所实施项目 (包括专项 工作经费和 部门主管的 自治区、市 级专项资金 分配给市、 县实施的项	1. 资金使用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 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的，得 2 分； 2. 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的，得 3 分。 若发现 1 项工作未实施的，扣相应分数；若每 项工作无相关证明材料支撑的，扣 0.5 分，扣 完为止。		5	资金使用单位建立有效 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 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 好；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 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 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 监管；得 5 分。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目)的检查、 监控、督促 等管理等情况				
管理 效率	60	预算 编制	5	新增 预算 项目 事前 绩效 评估	1	反映部门对 申请新增预 算项目开展 事前绩效评 估工作的落 实情况	新增预算项目，指新增预算申请的50万元以上部门预算项目。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减法。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3分，扣完为止；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5分，扣完为止。	如部门无新增预算项目，本项目指标不考核，1分分值调整至“预算编制总体情况”分值中。	1	新增预算项目均进行了事前绩效评估，得1分。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预算 编制 总体 情况	2	考核部门 (单位)预 算编制的合 理性、规范 性等,预算 申请是否符 合本部门职 责、市委市 政府的方针 政策和工作 要求,是否 按照有关预 算编制的原 则达到规 范、完整、 细致的要求	1.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 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预算编制符合当年市财政部门印发的预算编 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本部 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 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 算编制符合当年市财政 部门印发的预算编制工 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 要求,得2分。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绩效 目标 设置	2	反映绩效目 标设置合理 性、规范性	1.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年度工作任务、申请资金规模等相匹配的，得1分； 2.绩效目标明确、与绩效指标相关联，绩效指标设有明确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指标值与指标名称相匹配，且取值适中合理、有依据、不存在明显偏高或偏低的情形，得1分； 3.部门（单位）未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本项不得分。 4.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2	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年度工作任务、申请资金规模等相匹配，绩效目标明确、与绩效指标相关联，绩效指标设有明确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指标值与指标名称相匹配，且取值适中合理、匹配，且取值适中合理、有依据、不存在明显偏高或偏低的情形，扣2分。
		预算 执行	21	预算 编制 约束 性	2	反映部门预 算的调剂、 年中追加资 金情况	1.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分值×40%。 2.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		1.65	$(1-3661.70 \div 24388.11) \times 2 \times 60\% + (1-5042.31 \div 24388.11) \times 2 \times 40\% = 1.65 \text{ 分。}$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级次、项目调剂。 3.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 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 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 资金占比情况。			
				部门 预算 资金 支出 率	15	反映部门预 算资金支出 进度	1.资金支出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 政下达预算数×100%； 2.资金支出率<80%得0分； 3.90%>资金支出率≥80%，得分=资金支出率 *分值； 4.资金支出率≥90%，得满分。		15	2024年预算金额 20726.41万元，支出金额 20726.41万元，支出率 100.00%，得15分。
				资金 分配 及时 性	0	反映部门分 配其主管的 一般性转移 支付资金和 专项转移支	所有资金按时分配的，得2分，存在1-2条资 金分配不及时的，扣0.5分，3-4条分配不及时 的，扣1分，5-6条分配不及时的，扣1.5分， 超过6条分配不及时的，该指标不得分。	如部门无 转移支付 资金，本 项指标不 考核，2	0	部门无转移支付资金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付资金的及 时性		分值调 整至“财 务管理合 规性”指 标。		
				财务管理 合规性	4	反映部门 (单位)财 务管理的规 范性	1.事项支出规范性 2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 2.会计核算规范性 2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3.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不得分。		3	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 托管费项目存在资金支 付审批不严谨的情况， 2024 年 1 月 30 号凭证， 付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 理托管费 423775 元，西 藏林芝志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交的拨款文件 申请支付运营服务费 423775 万元，扣 1 分，得 3 分。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 合规性	2	反映部门 (单位) 预 算决算公开 执行到位情 况	1.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 得 1 分; (2) 进行了公开, 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 得 0.5 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 2.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 得 1 分; (2) 进行了公开, 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 得 0.5 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 3.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 计 2 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 部门决算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 得 2 分。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绩效 信息 公开 情况	2	反映部门 (单位) 绩 效信息公开 执行到位情 况	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等按规定在网站公开 情况。 1.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 得 1 分, 否则 不得分; 2.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3.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 50%, 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1	单位公开了绩效目标表, 未公开自评资料, 扣 1 分。
		绩效 管理	15	绩效 管理 制度 建设	5	反映部门在 绩效目标管 理、绩效运 行监控、绩 效评价管理 和绩效结果 应用等方面 的预算绩效	1.部门出台了绩效管理且明确绩效职责分 工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制度形式可以 为专门规定, 也可以是综合制度。) 2.部门未单独出台绩效管理, 但在部门内 部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等体现了绩效管理 要求的, 酌情给分。		3	单位尚未建立绩效管理 制度, 但在《林芝市城市 管理局财务管理工作制 度》中体现了绩效管理要 求, 得 3 分。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绩效管理执行情况	5	反映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审、部门自评复核等工作的规范性和质量评分。		4	绩效自评方面：按照通知要求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并报送自评材料，但自评质量和自评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存在未参照自评要求提供自评佐证资料的情况，例如项目产出和效益指标缺乏佐证材料，难以准确验证指标完成度，降低了绩效评估的可靠性，扣1分。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绩效 结果 反馈 处理 情况	5	反映部门对 监控预警结 果处理、重 点评价结果 等的整改应 用情况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及时将重点 评价整改情况反馈财政部门的，得满分，未及 时处理或未及时反馈的，发现一次扣1分。		5	单位及时处理了监控预 警提醒信息，得5分。
		采购 管理	5	政府 采购 预算 编制 情况	1	反映部门在 编制财政年 度部门预算 时，编制该 财政年度政 府采购的项 目及资金预 算的情况	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的得1分，否则不得 分。		1	单位提供了《政府采购预 算表》，按规定编制政府 采购预算，得1分。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采购 合理性	1	反映采购需求、采购方式合理性情况	采购需求是否合规、完整、明确，是否准确、细化；采购需求是否违反公平竞争原则；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采购人是否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是否按有关要求对采购需求进行书面确认。每存在一项问题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采购需求合规、完整、明确，准确、细化；采购需求违反公平竞争原则，得 1 分。
							采购人提起政府采购申请，按要求经过审批，且选择合适政府采购方式，不存在规避公开招标等情形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采购人提起政府采购申请，按要求经过审批，选择合适的政府采购方式，不存在规避公开招标等情形的，得 1 分。
				采购 内控 制度 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单位制定了《林芝市城市管理局询价采购工作制度》，得 1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采购 信息 公开 情况	1	反映采购信 息公开合规 性、及时性 情况	1.采购意向按规定 100%及时公开的,得 0.5 分, 否则不得分。 2.合同备案公开,通过“政府采购网”实施的 采购,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采购 网备案公开的,符合规定的得 0.5 分,否则不 得分。		1	选取第三方招标的项目, 采购需求合理,且经过审 批,采购信息均及时公 开,得 1 分。
	资产 管理	5	资产 配置 合规 性	3	反映单位办 公室面积和 办公设备配 置是否超过 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 3 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 扣 1 分,扣完为止。		3	未发现单位超标准配置 资产的情况,得 3 分。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资产 收益 上缴 的及 时性	0	反映单位资 产处置和使 用收益上缴 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 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 上缴的，每笔扣0.5分，扣完为止。	如部门无 资产收 益，本项 指标不考 核，1分 分值调整 至“资产 配置合规 性”中。	0	部门无资产收益。
				数据 质量	2	反映部门 （单位）行 政事业性国 有资产年报 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 整、准确，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 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 准确，且资产账与财务 账、资产实体相符，得2 分。
		运行 成本	5	“三 公”	5	反映部门 （单位）对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 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5	“三公”经费预算数 300,000.00元，“三公”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 分	评分说明
				经费 控制 情况			“三公”经 费的控制效 果	得分。		经费实际支出 300,000.00 元，该项得 5 分。
合计	100		100		100				88.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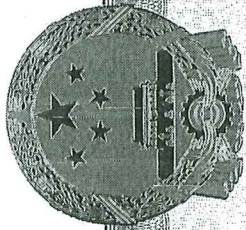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指标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列 (如指标有调整请备注说明)	年度目标 值	年度实现 值	指标完成 率	单项分值 (权重)	单项 评价 得分	佐证材料 名称	未能达标完成的 具体原因	备注
履职效能-整体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如部门有专项资金项目, 本项分值 10 分; 无专项资金项目, 本项 分值 20 分)	数量指标							
		1.排查修复消防井	≥ 300	≥ 300	100%	0.77	2024 年度 工作总结		
		2.维修人行道	≥ 2000 平方米	≥ 2000 平方米	100%	0.77	2024 年度 工作总结		
		3.清理城区工布印象人 工湖淤泥	≥ 1 次	≥ 1 次	100%	0.77	2024 年度 工作总结		
		4.城区栽植各类乔木	≥ 700 株	≥ 700 株	100%	0.77	2024 年度 工作总结		
		5.城区栽植花卉	≥ 257 株	≥ 257 株	100%	0.77	2024 年度		

指标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列 (如指标有调整请备注说明)					年度目标 值	年度实 现 值	指标 完成 率	单项分值 (权重)	单项 评价 得分	佐证材料 名称	未能达标完成 的具体原因	备注
完成情况							万株				工作总结		
						≥ 40 万平 方米	≥ 40 万平 方米	100%	0.77	0.77	2024 年度 工作总结		
						=100%	=100 %	100%	0.77	0.77	2024 年度 工作总结		
						≥ 80%	≥ 80%	100%	0.77	0.77	2024 年度 工作总结		
						≥ 100%	≥ 100%	100%	0.77	0.77	2024 年度 工作总结		
						=100%	=100 %	100%	0.77	0.77	2024 年度 工作总结		
						≤2.07 万 元	≤2.07 万 元	100%	0.77	0.77	2024 年度 工作总结		

指标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列 (如指标有调整请备注说明)				年度目标值	年度实现值	指标完成率	单项分值 (权重)	单项评价得分	佐证材料名称	未能达标完成的具体原因	备注
			2.预算超支率		≤1%	≤1%	100%	0.77	0.77	2024年度工作总结		
		时效指标	2024年底完成		=100%	=100%	100%	0.76	0.76	2024年度工作总结		
产出评价指标综合得分												
履职效能-整体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	效益指标 (如部门有专项资金项目, 本项分值10分; 无专项资金项目, 本项分值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有力推进国家园林城市创建工作		=100%	=100%	100%	2	2	2024年度工作总结		
			2.有力提升旅游环境整治治工作		=100%	=100%	100%	2	2	2024年度工作总结		
			3.有力提升城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有力提升城市市容市貌治理水平。		=100%	=100%	100%	2	2	2024年度工作总结		
			4.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高质量推进环卫市场化		=100%	=100%	100%	2	2	2024年度工作总结		

指标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列 (如指标有调整请备注说明)			年度目标 值	年度 实现 值	指标 完成 率	单项分值 (权重)	单项 评价 得分	佐证材料 名称	未能达标完成 的具体原因	备注
指标 完成 情况											
				托管运营,加强城市“六乱”治理,增强城市安全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城市综合服务保障水平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100%	2	2	2024 年度 工作总结		
效益评价指标综合得分											
							10	10			



编号: S0652020081475G(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Q94J80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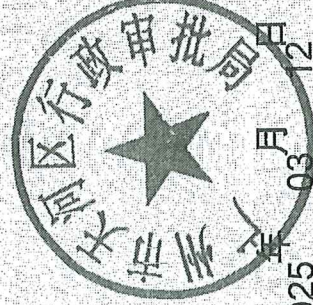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园保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 (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 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仟贰佰陆拾万元 (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1号
902、903、904、905、906室



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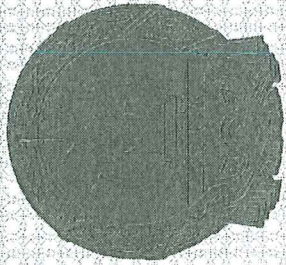
03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园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1号902、903、
904、905、906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10053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注协〔1999〕197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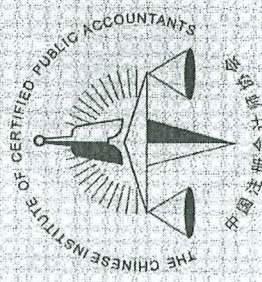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162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包玉玲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5-10-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诚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0106197510124841
Identity card No.



包玉玲(44010057004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包玉玲(44010057004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证书编号: 4401005700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9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0年9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包玉玲 440100570049

年检二维码
可扫码查看年检情况

月 日
/m /d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包玉玲

会员编号 440100570049

最后年检时间
2025年05月

年检结果
通过

历年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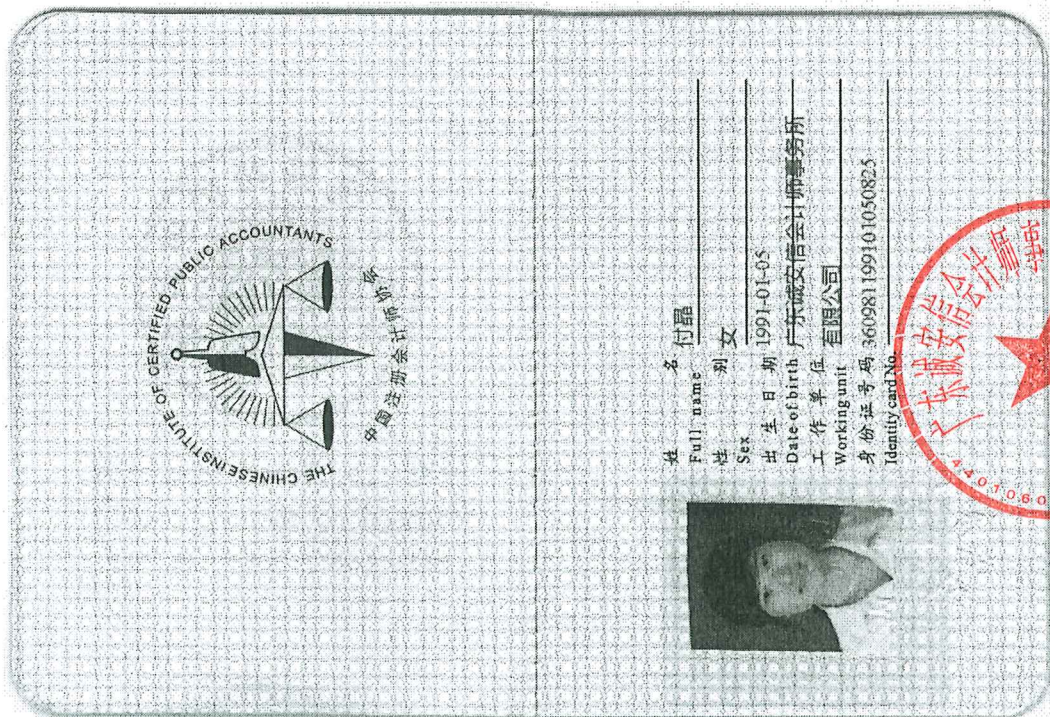
2024年
2024-04-25
2023年
2023-05-08
2022年
2022-06-16

通过

通过

通过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付晶

会员编号 440100530076

最后年检时间

2025年05月

年检结果

通过

历年记录

2024年

2024-04-24

通过

2023年

2023-04-23

通过

2022年

2022-06-20

通过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9月2日更名公告
更名为：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专用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 9月 8日
/y /m /d